

三明市沙县区商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规定编制，报告所列的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沙县区商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沙县区凤岗府前中路 93 号金鼎城 15 幢 5 楼；电话：0598—5829306；传真：0598—5829306）。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区商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商务工作实际，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我局按要求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严把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关，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及时、准确。同时，进一步规范机关

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信息、内设机构工作职能等内容公开。全年累计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文件 5 份，其中规范性文件 0 件。发布其他信息 17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9 条、公告公示信息 7 条，互动交流知识库信息 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收到公民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0 件。全年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局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工作机制，信息公开前填写信息发布审核登记，层层审批、层层把关。从源头上杜绝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公开，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均及时公开，确保信息的实效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区政府政务公开信息化建设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我局政务公开网址：<http://www.fjsx.gov.cn/wzq/bmwz/sxcwj/zfxxgkzl/zfxxgkzn/>。持续维护我局政务信息公开专栏更新频率，做好信息发布、办事服务终止，增强公开实效，提升服务水平，切实履行政务公开工作的职责。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健全组织机构，确保领导到位，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办公室负责人具体抓的良好格局。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测评反馈问题，对

信息更新不及时、错敏字等情况按要求及时完成整改，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 年，我局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认真完成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信息公开要求还存在一定不足：主动公开信息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政务公开创新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整改措施

2025 年，我局将按照省、市、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创新思路，以实际行动开拓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一是强化业务培训，重点推进与群众密切关注相关的信息公开，切实做好我局政务信息依法公开、全面公开。二是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式，提升公开实效，拓宽政府与公众互动平台，切实提升群众的参与感、获得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本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